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

Ministry of Culture And Tourism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# 政府信息公开

请输入搜索条件



首页 > 市场管理

标 题：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将旅游专列业务纳入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统一管理的通知

索 引 号：357A11-16-2022-0001

文 号：文旅发电〔2022〕148号

发布机构：市场管理司

发布日期：2022-07-07

分 类：市场管理；通知

主题词：旅游专列 熔断机制

##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将旅游专列业务 纳入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统一管理的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2年07月07日

字体：[大中小]



打印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，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和旅游市场发展情况，现就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经营旅游专列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即日起，恢复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经营旅游专列业务。按照《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 科学精准实施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的通知》（文旅发电〔2022〕113号）要求，将旅游专列业务纳入跨省旅游“熔断”机制统一管理。各地要严格执行《旅行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（第四版）》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扎实做好旅游专列疫情防控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

2022年7月7日

附件：

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[关于我们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版权保护](#) | [免责声明](#)

版权所有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地址：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0号 邮政编码：100020

ICP备案编号：京ICP备05084924号 电话：010-59881114

网站标识码bm23000001  京公网安备110401300059号

